

專利局動態

[美國]

美國專利局推出更便利的MPEP及TMEP的檢索工具

美國專利局近日分別推出了更便於使用的免費線上版 MPEP (Manual of Patent Examining Procedure) 以及 TMEP (Trademark Manual of Examining Procedure) 的檢索工具。

使用者可依照章節內容，或者是於檢索欄位鍵入關鍵字以瀏覽所需資訊。至於檢索結果則是會依照相關性排列，並在主文中特別標示出所下達之檢索條件，且更可列印出所需章節以及將其轉為 pdf 檔。另外，該系統的好處之一為，相較於以往須耗費數個月才能夠完成更新，新的系統僅需要數小時即可完成。

資料來源：“USPTO Connects Innovators to Key Patent and Trademark Resources,” USPTO, 2012 年 9 月 14 日。
<<http://www.uspto.gov/news/pr/2012/12-57.jsp>>

專利審判及上訴委員會 (Patent Trial and Appeal Board, PTAB) 成立首日便收到 10 件請願

PTAB 係於 2012 年 9 月 16 日正式成立，為了慶祝該單位的成立，成立首日持續 24 小時的運作，之後 PTAB 的辦公時間將為上午 8 點半至下午 5 點。請願者另可以透過一項稱為「專利重審處理系統 (Patent Review Processing System, PRPS)」的電子系統來提出以及管理相關請願案。

美國專利商標局局長近日表示，在正式運作的 24 小時之內，PTAB 便分別透過 PRPS 收到 5 件兩造重審 (*Inter partes review*) 以及 5 件商業方法授權後重審過渡方法之請願請求。

資料來源：

1. “Announcing the Patent Trial and Appeal Board(PTAB),” USPTO, Director's Forum Blog:David Kappos' Public Blog.2012 年 9 月 14 日。
<<http://www.uspto.gov/blog/>>
2. “PTAB Submissions Have Commenced,” USPTO, Director's Forum Blog:David Kappos' Public Blog.. 2012 年 9 月 18 日。
<<http://www.uspto.gov/blog/>>

美國專利局優先審查措施概觀

一般而言，美國專利局審理一件專利申請案的待審期間通常會逾 40 個月，以下為美國專利局所陸續推出之加速審理專利申請案的措施：

PPH2.0 計畫

簡言之，PPH2.0 係 PPH 計畫的進階版，該計畫適用於 2012 年 1 月 29 日後 (含當日) 所提出的發明專利申請案。其優點在於相關要件以及程序之簡化。該計畫的試行期間起於前述日期，且將止於 2013 年 1 月 28 日。當該請求符合相關條件後，該申請案件將會被優先審查。然須注意的是，暫時申請案、植物申請案、再發證 (reissue) 申請案、處於復審程序之申請案和涉及保密命令之申請案不得請求該計畫。

優先審查 (Pritorized Examination)

該制度係基於 AIA 法案之下所提供的加速審查選項而來，申請人可另外支付 4,800 美元規費後，便可於 1 年內收到最終官方處分。若該處分之結果不利於申請人，其仍可提出繼續審查 (Request for Continued Examination, RCE) 請求，然 RCE 的審查過程仍照一般流程進行，並不適用於優先審查制度。

快速檢附資訊揭露說明書 (Quick Path Information Disclosure Statement, QPIDS) 計畫

即放寬請求 RCE 要件，此計畫在於提供申請人可於繳納領證費後仍可檢附 IDS 予美國專利局，讓審查人員有機會在未重啟 RCE 下檢視該份 IDS ([可參閱 2012 年 5 月 17 日出刊之第 36 期台一雙週電子報](#))。但該計畫已於 2012 年 9 月 30 日終止。

資料來源：[“Overview of Current USPTO Programs to Accelerate Examination,” Stass & Hasley LLP, Summer 2012 Newsletter.](#) 2012 年 9 月。

美國專利局呼籲公眾參與待審案之審查

基於 AIA 法案所新增加的 35 U.S.C122 規定，第三人可於任一專利申請案的審查過程中，提交相關文獻給審查人員，該規定目前已於 2012 年 9 月 16 日起正式實施，且適用於任何待審案件。

美國專利局最近介紹在其協助下，由 Stack Exchange 所推出的「Ask Patents」社群網路平台，各所屬領域之專家可於該平台就特定申請案提議相關前案文獻並就他人所提議的相關前案文獻給予評論。簡言之，Ask Patents 是一個用以改善專利系統的問與答之社群網路平台。提問者可就美國專利法及專利申請過程、涉及專利或專利申請過程之特定領域或釋義、先前文獻這 3 類型問題提問。

美國專利局商標局局長表示，第三人提交文獻程序的施行可協助美國專利局引用先前文獻的管道更加擴展，特別是在涉及軟體專利等關鍵領域，且可改善審查過程，並促進施政透明化及開放化的目標。美國專利局鼓勵創作者依循上述平台這種集思廣益的模式，給予美國專利局在改善審查過程上一臂之力。

資料來源：

1. “USPTO Encourages Third Parties to Participate in Review of Pending Patent Applications,” [USPTO](#). 2012 年 9 月 20 日。
<<http://www.uspto.gov/news/pr/2012/12-60.jsp>>
2. 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 [Ask Patents](#). 最後瀏覽日：2012 年 9 月 24 日。
<<http://patents.stackexchange.com/faq>>